

#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 关于加强重庆西永综合保税区和 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社会事务管理的意见

有关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随着重庆西永综合保税区和重庆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简称两个保税区）开发建设的深入推进，两个保税区社会事务管理任务日益繁重。为进一步明确社会事务管理职责，理顺社会事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加快建成全球笔记本电脑制造重要基地，经市政府同意，现就加强两个保税区社会事务管理提出如下意见。

### 一、总体目标

按照“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治安良好、生活便利、和谐稳定”的总体要求，建立面向两个保税区所有企业和人口的社会事务管理体制，确保实现两个保税区公共服务体系布局均衡、配置规范、功能齐备、运转协调。

### 二、基本原则

（一）依法管理，权责明晰。公共事务管理实行属地负责制，

由两个保税区所在地的区政府总负责，对所管辖行政区域的社会事务实施管理，承担相应职责。

（二）统分结合，齐抓共管。按照两个保税区围网内外有所区别的原则，科学、合理划分管理边界。同时，建立政府、企业、民间组织、社区等多元主体协同管理的格局。

（三）建立机制，长效运行。加快建立两个保税区社会事务公共管理的投入机制，为从源头上、根本上、基础上加强和创新管理创造条件。加快完善运行机制，实现由应急式管理向常态化管理、由粗放式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转变。

### 三、职责划分

（一）两个保税区管委会对围网区内（含围网本身和海关卡口，下同）的社会事务进行管理。

(二) 两个保税区围网区以外(不含围网本身和海关卡口,下同)的社会事务,由所在地的区政府负责管理。

(三) 两个保税区的每个围网区分别作为一个整体,其社会事务由所在地的区政府负责指导和管理,两个保税区积极配合并承担相应管理职责。

(四) 两个保税区围网区内的社会事务管理费用,分别由两个保税区管委会承担;围网区外的社会事务管理费用,由所在地的区政府承担。

#### 四、保障措施

(一) 建立协调机制。

市笔记本电脑生产运营指挥部及市级相关部门要及时分析、研究并妥善解决两个保税区社会事务管理中出现的各种新情况、新问题。两个保税区所在地的区政府要分别与两个保税区建立社会事务管理的沟通协调机制,着力抓好安全维稳工作,及时化解社会矛盾。

(二) 建立公共服务配套机制。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市规划局、两个保税区管委会及其所在地的区政府,在2012年10月1日前,完成两个保税区直接配套服务的医疗卫生、教育、公共交通等公共设施项目的建设规划,原则上在2015年年底分期分批建成投用。

(三) 建立经费保障机制。

1. 公共配套设施建设费用。按规划应由两个保税区负责建设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由两个保税区承担;其他公共配套设施项目建设资金由市、区各自承担50%,市级投资部分由市发展改革委优先在年度计划中安排。建成后的公共设施交由所在地的区政府维护使用。

市级相关部门要加大对两个保税区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支持力度,在安排市级预算项目和争取中央项目支持等方面予以优先、重点、倾斜支持。积极鼓励社会投资兴办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尽可能减轻政府投资压力。

2. 日常管理维护费用。从2012年开始至2015年,由市财政对两个保税区所在镇街的社会事务管理费用实行专项补贴。涉及的沙坪坝区5个镇街和渝北区1个镇街,每个镇街每年补贴200万元,分别由沙坪坝区、渝北区具体安排使用。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2年9月8日

抄送：市委办公厅，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高法院，  
市检察院，重庆警备区。